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關連交易 有關向目標公司增資的 投資協議

#### 投資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2022年1月24日，復星醫藥產業、亞東智健、寧波復脈及目標公司訂立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向目標公司增資。復星醫藥產業擬以現金及其對目標公司享有之債權本金出資合計人民幣90百萬元。

於本次增資前，本公司透過復星醫藥產業及佛山禪醫合共持有目標公司30%的權益。於本次增資完成後，復星醫藥產業持有目標公司的股權比例將由25%增至約25.88%，本公司透過復星醫藥產業及佛山禪醫將合共持有目標公司約28.24%的股權。

####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亞東智健及寧波復脈（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之附屬公司）分別持有目標公司40%及10%的權益。因此，目標公司為復星高科技的聯繫人，而亞東智健、寧波復脈及目標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投資協議項下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投資協議的其他交易方均與復星高科技相關，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1條的規定，投資協議項下的交易及過往關連交易應予以合併計算。

於合併計算後，復星醫藥產業對杏脈科技增資所適用的相關百分比率超過0.1%但各百分比均低於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投資協議項下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投資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2年1月24日、復星醫藥產業、亞東智健、寧波復脈及目標公司訂立投資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向目標公司增資。投資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2022年1月24日

### 交易方

- (1) 復星醫藥產業
- (2) 亞東智健
- (3) 寧波復脈
- (4) 目標公司

### 增資

根據投資協議：

- (i) 亞東智健合計出資人民幣210百萬元(其中包括現金人民幣43.4百萬元及對目標公司享有的人民幣166.6百萬元債權本金)認繳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35百萬元；
- (ii) 復星醫藥產業合計出資人民幣90百萬元(其中包括現金人民幣18.6百萬元及對目標公司享有的人民幣71.4百萬元債權本金)認繳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15百萬元；
- (iii) 寧波復脈現金出資人民幣37.5百萬元，以認繳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6.25百萬元。

於投資協議同日，訂約方亦已訂立補充協議，確認寧波復脈所認購目標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6.25百萬元將用於目標公司日後的股權激勵。

根據本公告下述的「增資先決條件」一節，亞東智健和復星醫藥產業各自出資的現金部分將在本次增資先決條件獲滿足後的五個工作日後支付。寧波復脈總投資額將由相應被激勵對象在歸屬和行使可能授予的相關股權激勵時以現金支付。

於本次增資完成後，目標公司的註冊資本將由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06.25百萬元，增資金額超出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部分將計入資本公積。

本次增資款擬主要用於滿足目標公司的研發投入、市場推廣及日常運營等。

復星醫藥產業擬以自籌資金支付本次增資對價。

### 釐定投資金額的基準

本次增資的投前估值經各方協商確定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其主要參考第三方資產評估師就目標公司截至2021年8月31日的股東全部權益評估價值。

根據資產評估師按市場法評估，採用市研率倍數（股權價值／研發費用）作為確定目標公司股權價值的分析指標。

可比公司選取了與目標公司資產規模及業務相近的醫療影像AI行業公司，詳情如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可比公司	融資輪次	融資時間	該次融資 對應的 投前估值	與融資時間 相對應的 最近一年的 研發費用支出
數坤科技	A+輪	2019年7月	500	42.69
鷹瞳科技	B輪	2018年4月	400	41.21
科亞方舟	天使輪	2019年9月	247	35.44

註：數據來源為相關可比公司的公開信息。

目標公司與相關可比公司的市研率倍數如下：

	數坤科技	鷹瞳科技	科亞方舟
經修正 <sup>註</sup> 後的市研率	9.43	7.87	7.1
杏脈科技市研率			8.13

註：對可比公司市研率的修正過程考慮了(其中主要包括)相關的交易日期、融資輪次、產品應用領域、技術指標、商業化程度等。

截至2021年8月31日杏脈科技的股東全部權益評估結果=市研率倍數\*評估基準日預計的杏脈科技2021年研發費用+(非經營性資產及負債價值<sup>註</sup>)

$$=8.13 \times 65.0632 + (-227.5006)$$

$$=301.50 \text{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取整)}$$

註：非經營性資產及負債價值金額為人民幣-227.5006百萬元，主要為股東借款。

#### 本次增資先決條件

本次增資須待各方完成各自內部審批程序，包括：

- (i) 目標公司於股東會上取得其股東批准；
- (ii) 目標公司其他股東放棄彼等各自有關本次增資的優先認購權；及
- (iii) 增資方股東就本次增資根據適用法律、法規以及其章程文件取得必要批准。

## 目標公司的股權結構

緊隨投資協議項下交易完成前後，杏脈科技的股權結構如下表所示：

股東	緊接增資完成前		緊隨增資完成後	
	認繳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持股比例	認繳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持股比例
亞東智健	20	40%	55	51.7647%
復星醫藥產業	12.5	25%	27.5	25.8824%
佛山禪醫	2.5	5%	2.5	2.3529%
寧波普希脈 (附註1)	5	10%	5	4.7059%
寧波松脈 (附註2)	5	10%	5	4.7059%
寧波復脈	5	10%	11.25	10.5882%
<b>總計</b>	<b>50</b>	<b>100%</b>	<b>106.25</b>	<b>100%</b>

附註：

1. 寧波普希脈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杏愉商務諮詢有限公司，該公司由何川和房劬分別持有70%和30%的股權；其有限合夥人為上海雲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復星高科技的附屬公司)、何川、房劬、王嘉廉、宋瓊和劉維平。
2. 寧波松脈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杏愉商務諮詢有限公司；其有限合夥人為上海雲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王嘉廉。

## 訂立投資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杏脈科技系一間專注於研發、生產、銷售醫療影像及病理人工智能軟件及數字化解決方案的科創型企業，部分產品於2021年開始進入商業化，目前仍處於投入期。本次增資旨在(1)解決目標公司現階段研發投入、市場推廣及日常運營的資金需求，(2)將復星醫藥產業、亞東智健截至本次增資前對目標公司享有的存續債權轉換為資本出資，以及(3)進一步加強對目標公司員工的激勵。

於本次增資完成後，復星醫藥產業持有目標公司的股權比例將由25%增至約25.88%；本公司透過復星醫藥產業及佛山禪醫將合共持有目標公司約28.24%的股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投資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復星醫藥產業於目標公司的投資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潘東輝先生、王可心先生及關曉暉女士現於復星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擔任相關職位(而非本集團成員)，並已就上述有關訂立投資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其餘董事(包括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表決並一致批准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有關本集團及交易方的資料**

### **本集團**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的醫療健康產業集團，主要從事實業投資、醫療器械與醫學診斷、醫療服務及醫藥分銷與零售。

### **復星醫藥產業**

復星醫藥產業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實業投資、醫藥行業投資、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等。

### **亞東智健**

亞東智健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的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包括企業管理諮詢。

### **寧波復脈**

寧波復脈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杏愉商務諮詢有限公司，而上海杏愉商務諮詢有限公司則由何川及房劬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其有限合夥人為上海雲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雲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

司。由於寧波復脈的業績併入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的財務報表中，因此根據上市規則，寧波復脈為復星高科技之附屬公司。其主營業務包括投資管理，投資諮詢。

## 杏脈科技

目標公司於2018年2月在中國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研發、生產、銷售醫療影像及病理人工智能軟件及數字化解決方案。

緊隨訂立投資協議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期間杏脈科技的相關經審核財務信息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截至2021年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8月31日 止八個月
收入	0.4	3.1	15.9
稅前溢利／(虧損)淨額	(73.9)	(87.1)	(67.8)
稅後溢利／(虧損)淨額	(73.9)	(87.1)	(68.1)

截至2021年8月31日，杏脈科技的經審核總資產及經審核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47.3百萬元及人民幣-199.5百萬元。

##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亞東智健及寧波復脈(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之附屬公司)分別持有目標公司40%及10%的權益。因此，目標公司為復星高科技的聯繫人，而亞東智健、寧波復脈及目標公司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投資協議項下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投資協議的其他交易方均與復星高科技相關，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1條的規定，投資協議項下的交易及過往關連交易應予以合併計算。

於合併計算後，復星醫藥產業對杏脈科技增資所適用的相關百分比率超過0.1%但各百分比低於5%，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投資協議項下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而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鷹瞳科技」	指	北京鷹瞳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次增資」	指	根據投資協議，復星醫藥產業、亞東智健、寧波復脈對目標公司增資
「本公司」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大連復健」	指	大連復健星未來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設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復健基金，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大連基金」	指	大連星未來創業創新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大連基金合夥協議」	指	日期為2022年1月7日，由大連復健、寧波復瀛、復星高科技、大連融達及旅順國投訂立的有關設立大連基金的有限合夥協議(經同日簽署的補充協議補充)



「大連合夥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11月24日，由復健基金、本公司、復星高科技及寧波星曜復瑞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訂立的有關設立大連復健的有限合夥協議
「大連融達」	指	大連融達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FMH股權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12月9日，由復星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與Windgothenburg (HK) Limited訂立的有關收購Windgothenburg (HK) Limited所持Fosun Medical Holdings AB之45%股權的股權轉讓協議
「復星健康」	指	上海復星健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原名為「上海復星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復星高科技」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佛山禪醫」	指	佛山復星禪誠醫院有限公司(原名為佛山市禪城區中心醫院有限公司)，一間經佛山市禪城區人口和衛生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成立的盈利性醫療機構，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復星國際」	指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為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656)
「復星醫藥產業」	指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復健基金」	指	上海復健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境外上市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
「海南合資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2月4日，由謙達(天津)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與海南復星商社貿易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設立海南復星商社醫療貿易有限公司的合資合同及股東協議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主體
「投資協議」	指	2022年1月24日，復星醫藥產業、亞東智健、寧波復脈及目標公司訂立的有關(其中包括)對目標公司增資的協議，以及相同締約方於同日訂立的就寧波復脈認購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涉及的股權激勵安排之補充協議
「科亞方舟」	指	北京科亞方舟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旅順國投」	指	大連市旅順口區國有資本投資運營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南風合資合同」	指	日期為2021年5月31日由佛山禪醫及杏脈科技訂立的有關設立復星南風(深圳)醫療技術有限公司的合資合同

「寧波復脈」	指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復脈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復瀛」	指	寧波復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寧波普希脈」	指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普希脈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寧波松脈」	指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松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	指	就本公告而言，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大陸地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過往關連交易」	指	海南合資協議、轉讓合同、南風合資合同、收購協議、星晨合資協議書、深圳復星健康股權轉讓協議、蘇州合夥協議、大連合夥協議、天津星耀減資合同、FMH股權轉讓協議、星創股權轉讓協議、卓瑞增資協議、大連基金合夥協議及蘇州星盛園豐合夥協議
「收購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6月9日，由本公司附屬公司Fosun Pharma USA Inc.及Fosun Healthcare US LLC訂立的有關收購Fosun Healthcare US LLC所持NOVA JV (US) LLC之49%股權的股權購買協議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A股及H股
「深圳復星健康股權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於2021年4月26日，復建基金與復星高科技、上海有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佛山禪醫分別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復星高科技及上海有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分別持有之深圳復星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8.2373%及8.3051%的股權
「數坤科技」	指	數坤(北京)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合夥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10月26日，由復健基金、本公司、復星高科技及蘇州星盛健康產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訂立的有關設立星盛復盈的有限合夥協議
「蘇州星盛園豐基金合夥協議」	指	日期為2022年1月24日由星盛復盈、寧波復瀛、復星高科技及蘇州天使投資引導基金(有限合夥)訂立的有關設立蘇州星盛園豐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暫定名，最終以登記機關核准為準)的有限合夥協議
「目標公司」或「杏脈科技」	指	上海杏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星耀」	指	星耀(天津)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天津星耀減資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12月9日，由本公司、復健基金、復星高科技、天津復曜商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天津星耀訂立的減資合同，據此天津星耀之全體合夥人同意按其各自的合夥權益進行同比例減資，各合夥人將減少其各自出資的50%
「轉讓合同」	指	日期為2021年4月26日，由佛山禪醫、復星健康、佛山禪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及上海豫園旅遊商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其中包括)轉讓佛山禪曦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之100%的股權及債權的股權和債權轉讓合同
「星晨合資協議書」	指	日期為2021年10月11日由復星健康與上海復地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設立蘇州星晨兒童醫院有限公司的合資協議書
「星創股權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12月9日，由復星高科技與復星醫藥產業訂立的有關收購復星高科技所持上海星創健康科技有限公司87%股權的股權轉讓協議
「星盛復盈」	指	蘇州星盛復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亞東智健」	指	亞東智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卓瑞增資協議」 指 日期為2021年12月28日，由復星健康、上海星雙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復星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及上海卓瑞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訂立的擬向上海卓瑞綜合門診部有限公司進行增資的增資協議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國，上海  
2022年1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及關曉暉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及潘東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